

证券代码：836137

证券简称：日月环境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浙江长兴日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曹杰、陈爱娥、蒋雪萍、贺梦燕、刘顺喜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和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4 人。

会议由董事长曹杰先生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曹杰持有公司股份 6,10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9.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陈爱娥持有公司股份 9,16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4.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蒋雪萍持有公司股份 2,5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5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贺梦燕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刘顺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顺喜先生简历：刘顺喜，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7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从事个体劳动，无固定工作单位；2003 年

12月至2015年9月，任浙江长兴日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浙江长兴日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兼车间主任。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换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有利于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浙江长兴日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长兴日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0日